

济南市 2017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 相关工作的基本情况

现将我市 2017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中考”)及相关工作的基本情况简要通报如下:

一、招生计划及有关分数线

(一) 招生计划

- 1、2017 年全市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共计 37840 人。
- 2、初中后高等职业教育:“3+4”高等教育师范和“3+4”高等职业教育本科计划 282 人;五年制高职计划 2556 人(其中师范类 190 人,非师范类计划 2366 人);三二连读高职计划 3347 人。以上合计 6185 人。
- 3、普通中专计划 2492 人。
- 4、市属职业中专招生指导计划 10752 人。
- 5、市属技工院校招生指导计划 2285 人。

(二) 有关分数线

- 1、普通高中最低录取提档分数线为 390 分。
- 2、“3+4”高等教育师范、“3+4”高等职业教育录取控制分数线为 405 分。
- 3、五年制高等师范教育录取控制分数线为 390 分。
- 4、五年制高职、三二连读高等职业教育录取控制分数线为 150 分。

为方便考生填报志愿,我们在公布各类分数线的时候,公布

全市及市内六区指标生分配区域考生成绩一分一段表。

二、填报志愿与招生录取工作安排

(一) 填报志愿准备工作

1、为科学稳妥的完成 2017 年中考招生工作，市教育局今天下午召开全市学生志愿填报工作培训会，全市各高中阶段学校负责招生工作的校长及负责人、有毕业生的各初中学校负责初中学考工作的校长及负责人都参加了会议，与会人员超过 600 人，共同接受培训和指导。最大限度地扩大对考生和家长在填报志愿方面的宣传和指导。

2、市教育局确定 7 月 2 日为全市高中阶段学校开放日，届时，各校面向社会全面开放，学生可以在学校内详细了解并咨询高中学校的办学特色、招生内容及要求，合理选择适合自己发展的高中阶段学校。

3、7 月 1 日、7 月 3-4 日进行两次模拟志愿填报。要求所有考生都要上网进行两次模拟填报志愿操作，以确保考生熟练顺利地完成填报志愿。

4. 针对考生年龄小的特点，安排的三次填报时间均有一天在周末，方便家长同考生一起完成填报志愿操作。

(二) 招生录取时间及志愿填报

招生录取时间为 2017 年 7 月 7 日至 7 月 27 日。填报志愿录取进程大致分为三个批次：

1、第一批次

志愿填报时间为 7 月 7 日至 7 月 8 日，每天 8: 00 至 17: 00。考生可根据自身条件填报普通高中，或初中后高等职业教育（含

“3+4”高等师范教育；“3+4”高等职业教育；五年制高等师范教育；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三二连读高等职业教育），或中等职业学校。符合报考普通高中条件且具有**指标生资格**的考生，根据本人成绩及各学校指标生分配数额，可填报**一所普通高中学校**。学籍为历城区、长清区、章丘区、平阴县、济阳县、商河县且符合报考普通高中学校条件的考生，可根据本县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有关规定填报本县区普通高中学校。

本批次在一志愿中报考五年制高职、三二连读、中等职业学校的考生，如未被录取，在第二批、第三批志愿填报时只能报考中等职业学校。填报了普通高中未被录取的考生，后面批次可填报普通高中或中等职业学校。

2、第二批次

志愿填报时间为**7月16日至7月17日**，每天8:00至17:00。未被录取且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根据本人情况及本次志愿范围内学校招生计划，顺次填报三所普通高中学校志愿或一所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中录取采用**平行志愿**的方式进行投档。

3、第三批次

志愿填报时间：**7月23日至7月24日**，每天8:00至17:00。未被录取且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可顺次填报两所普通高中学校及“是否服从调剂”志愿或一所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中录取采用平行志愿的方式进行投档。同意在所报普通高中志愿未被录取情况下，可调剂普通高中学校录取的，须**表明服从调剂的意愿**。

二〇一七年六月三十日